

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7年6月5日发出会议通知，于2017年6月14日下午14：30在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2006号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监事推选王翔先生主持会议，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会召集人的议案》。

会议选举王翔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召集人，任期与本届监事会相同。

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十五日

监事会召集人简历

王翔先生 1983年10月11日出生，中国国籍，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2005年毕业于武汉大学商学院。2008年加入阿尔斯通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并在2008年至2011年先后担任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员、生产成本控制员、营运控制员；2011年加入阿尔斯通汽轮机业务部（北重阿尔斯通（北京）电气装备有限公司），任职项目控制经理；2013年经由集团内部调动重新加入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生产运营财务总监，负责公司生产及运营相关财务控制；2016年被任命为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内审部负责人，负责公司内部审计业务。王翔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